

《集装箱检验规范》(2026)

简要介绍

中国船级社基于国内外相关规则和技术标准的最新要求和业内集装箱制造技术的最新发展动态，以及近年来本社集装箱审图和现场检验的反馈，编制完成《集装箱检验规范》(2026)。与上版规范相比，本规范的主要变化如下：

1. 对第 2 章新增改装检验要求，营运检验按定期检验、临时检验分别列明，新增纤维增强塑料可移动罐柜、安装锂电池集装箱等营运检验要求。
2. 对第 3 章增加新材料的要求，调整了集装箱板材的技术要求，新增集装箱用地板、压力释放装置和重要阀件、智能终端设备的要求。
3. 将原规范第 5 章集装箱试验方法和要求调整为第 4 章第 4 节；修改了表 4.2.1.1 中不同类型集装箱的最大营运总质量等要求；
4. 将原规范第 6 章第 1 节无压干散货集装箱改为第 5 章，增加了散装容器的要求，以及试验方法和技术要求等。
5. 将原规范第 6 章第 2 节平台和台架式集装箱改为第 6 章，增加了试验方法和技术要求等。
6. 对第 7 章保温集装箱新增发泡剂和制冷机组等相关要求。
7. 将第 8 章标题修改为“罐式集装箱、可移动罐柜和多单元气体容器”，第 2 节新增装运液氢或液氦罐式集装箱、常压液体货物罐式集装箱和非圆形截面罐式集装箱的技术要求，以及纤维增强塑料罐柜等相关要求。第 3 节中增加多单元气体容器（MEGCs）气密试验等技术要求。
8. 对第 9 章近海集装箱上设备的支撑和防护等提出相关要求。补充近海散装容器等相关要求。
9. 新增第 10 章安装锂电池集装箱，明确安装锂电池集装箱（包括架子或柜子等内部结构）的结构安全要求和试验要求等。
10. 对第 11 章代码、识别和标记，修改了标记位置示意图；新增箱宽超过 2438mm（8ft）的集装箱超宽标记要求；对 IMDG 铭牌式样、数据铭牌和检验铭牌进行修订；增加了纤维增强塑料罐柜、近海散装容器和安装锂电池集装箱的标记要求；增加了装运非危险货物罐式集装箱的铭牌式样。